

证券代码:688188 证券简称:柏楚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8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容诚”或“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在执行完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8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现拟聘任容诚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后,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有关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书面同意本项变更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为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0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有合伙人179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396人,其中7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3年度收入总额为287,2246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4,8734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49,88630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94家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6,0513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业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9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行中无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4中民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2011年9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及容诚分别对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管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自律处分0次。

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3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58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管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和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何双,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沈重,201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沈洁,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林玉枝,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何双、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沈重、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沈洁、项目质量复核人林玉枝近三年内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审计收费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为8000万元(不含税费),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2024年审计费用拟定为646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2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2万元),实际报酬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并授权公司相关代表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完2023年度审计工作后,已连续8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频次

鉴于在执行完本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8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5月启动了2024年度审计机构招聘工作。经现场达标及评标综合打分,以打分结果为依据,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有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0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四、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履行情况及审查意见

2024年5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就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查阅了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审计委员会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年审计费用拟定为646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2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2万元),实际报酬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并授权公司相关代表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4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年审计费用拟定为646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2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2万元),实际报酬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并授权公司相关代表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88188 证券简称:柏楚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9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楚电子”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唐晔先生、代田田先生、卢琳先生、胡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蒋晓先生、曾赛星先生、朱弘恣先生均已完成独立董事履职培训学习,其中蒋晓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公司将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2024年5月2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陈元元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选举产生,将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所在职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立案调查或涉嫌违法被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及专业经验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后,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有关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书面同意本项变更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88188 证券简称:柏楚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9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2024年5月2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陈元元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选举产生,将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唐晔先生、代田田先生、卢琳先生、胡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蒋晓先生、曾赛星先生、朱弘恣先生均已完成独立董事履职培训学习,其中蒋晓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公司将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所在职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立案调查或涉嫌违法被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及专业经验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后,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有关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书面同意本项变更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88188 证券简称:柏楚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9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楚电子”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2024年5月2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陈元元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选举产生,将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唐晔先生、代田田先生、卢琳先生、胡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蒋晓先生、曾赛星先生、朱弘恣先生均已完成独立董事履职培训学习,其中蒋晓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公司将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所在职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立案调查或涉嫌违法被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及专业经验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后,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有关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书面同意本项变更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